

檔 號：S7A0502
保存年限：5

真理大學 函

地址：251新北市淡水區真理街32號
聯絡人：李沿儒
電話：(02)26212121 分機 2606
電子郵件：au5084@mail.au.edu.tw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第二層 決行

學務處 侯東成
104.6.12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6月4日

發文字號：真大人資字第104100185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A_2015淡水文化生活節 競賽簡章 (1041001857-0-0.docx，共1個電子檔案)

主旨：檢送「2015淡水文化生活節-淡水文化行銷創意提案競賽」，請查照。

說明：

- 一、新北市立淡水古蹟博物館為讓一般社會大眾和在地居民更為了解淡水文化生活圈，且加強年輕族群之文化創意參與，特舉辦「2015淡水文化生活節-淡水文化行銷創意提案競賽」。
- 二、淡水文化生活圈成員可分為三大區塊，第一區塊河濱老街生活味之成員有淡水文化園區(穀牌倉庫)、淡水永吉麻油行、淡水南北軒、保安堂、登峰魚丸博物館、淡水天光(阿原工作室)、手舞藝術空間和淡水漁文影像館；第二區塊史蹟走踏山城間之成員有淡水海事博物館、淡水龍山寺、香草街屋、滬尾文物展示中心、滬尾偕醫館及禮拜堂、獸醫防疫技術資料館、新北市立圖書館淡水分館、安卡咖啡、淡水中學校史館、真理大學校史館及古蹟建築群、一滴水紀念館、新北市立淡水古蹟博物館(淡水紅毛城、淡水藝術工坊、得忌利士洋行、滬尾?臺、前清淡水關稅務司官邸(小白宮)、公司田溪程氏古厝、滬水一方藝文空間、淡水海關碼頭)；第三區塊漫遊樂活大淡水成員有竹圍

擬：擬：陳閱後公告周知，文存。

陳利君 104.06.10

副教授兼學務處
課外活動組組長 蕭婉銘

教授兼 吳明烈
學生事務處
104.6.12

代為
決行

學生事務處



工作室、身聲大地樂器館、道生中國兵器博物館、淡水樹林口農場、石牆仔內農場、林子手創坊、工研益壽多文化館、淡水魚藏文化館。

三、邀請全國青年學子一起展望淡水，希冀激發出淡水生活體驗和文化行銷之新面貌。有關本活動訊息，請參考活動簡章與網站(<http://www.itamsui.org.tw>)。

正本：各國立高中高職、公私立大專校院、各縣市立高中高職

副本：本校人文與資訊學系

104/06/04
15:59:38

校長 林文昌

2015 淡水文化生活的節-淡水文化行銷創意提案競賽

指導單位：文化部、新北市政府、新北市政府文化局

主辦單位：新北市立淡水古蹟博物館

承辦單位：真理大學人文與資訊學系

一、活動緣起

淡水是一座充滿文化藝術和觀光資源的水岸樂活城市，新北市立淡水古蹟博物館致力於串連淡水在地組織、博物館、藝文團體、展示空間及商家，增進在地居民及遊客對淡水歷史文化之認同，由此組建淡水文化生活圈。為讓一般社會大眾和在地居民更為了解淡水文化生活圈，且加強年輕族群之文化創意參與，特舉辦「2015 淡水文化生活的節-淡水文化行銷創意提案競賽」，希透過年輕人的眼光和參與，從文化行銷創意之角度出發，強化淡水文化生活圈與遊客和在地民眾之連結。

「2015 淡水文化生活的節-淡水文化行銷創意提案競賽」可以說是一場最不一樣的文化行銷創意競賽，參賽學生以文化規劃師之角度，設計出最具淡水文化特色之旅行路線、體驗活動或其它具文化創意之組合活動，在結合青年人之想法和創意下，為淡水文化生活和旅遊注入一股活水。「2015 淡水文化生活的節-淡水文化行銷創意競賽」之競賽標的為淡水文化生活圈成員、淡水其他在地組織、博物館、藝文團體、展示空間和商家。淡水文化生活圈成員可分為三大區塊，第一區塊河濱老街生活味之成員有淡水文化園區(穀牌倉庫)、淡水永吉麻油行、淡水南北軒、保安堂、登峰魚丸博物館、淡水天光(阿原工作室)、手舞藝術空間和淡水漁文影像館；第二區塊史蹟走踏山城間之成員有淡水海事博物館、淡水龍山寺、香草街屋、滬尾文物展示中心、滬尾偕醫館及禮拜堂、獸醫防疫技術資料館、新北市立圖書館淡水分館、安卡咖啡、淡水中學校史館、真理大學校史館及古蹟建築群、一滴水紀念館、新北市立淡水古蹟博物館(淡水紅毛城、淡水藝術工坊、得忌利士洋行、滬尾礮臺、前清淡水關稅務司官邸(小白宮)、公司田溪程氏古厝、滬水一方藝文空間、淡水海關碼頭)；第三區塊漫遊樂活大淡水成員有竹圍工作室、身聲大地樂器館、道生中國兵器博物館、淡水樹林口農場、石牆仔內農場、林子手創坊、工研益壽多文化館、淡水魚藏文化館。

「2015 淡水文化生活的節-淡水文化行銷創意提案競賽」邀請全國青年學子一起展望淡水，希冀激發出淡水生活體驗和文化行銷之新面貌，全國青年學子將在淡水文化生活圈成員之體驗帶領和互動過程中，更進一步增進對淡水生活和文化體驗之認識和新思考。

二、競賽方式

「2015 淡水文化生活節-淡水文化行銷創意提案競賽」分為三個階段，分別為淡水文化行銷創意提案競賽初賽、青年體驗活動、淡水文化行銷創意提案競賽決賽等三個階段，邀請全國各高中職、大專院校及研究所學生參與。

- (一) 提案初賽：各參賽隊伍可以針對淡水文化生活提出天馬行空的十頁 PPT 提案簡報，由新北市立淡水古蹟博物館與淡水文化生活圈成員評選出最佳的十組團隊進入第二階段的體驗和決賽。
- (二) 青年體驗：入圍隊伍受邀參與淡水文化生活圈成員安排之體驗或參訪活動，藉由更深入與淡水文化生活圈成員之互動與交流，提出更可行之淡水文化行銷創意方案。
- (三) 提案決賽：決賽階段由新北市立淡水古蹟博物館與淡水文化生活圈成員進行決選和頒獎，並且辦理創意提案展示企劃成果。

三、企劃提案內容

「2015 淡水文化生活節-淡水文化行銷創意競賽」提案方向可以採取故事行銷的方式進行淡水旅行路線規劃、體驗活動或具文化創意之組合活動，且搭配適當的行銷宣傳方式(例如社群網路、媒體報導、揪團優惠等)。

「2015 淡水文化生活節-淡水文化行銷創意競賽」提案內容必須包含至少五個淡水文化生活圈成員(目前共有 28 個成員)，可以自由新增其它搭配的景點或店家，促成一個可以體驗和享受的方案(可以是一種組合、推薦、遊戲、路線，例如「不能說的秘密」旅遊路線設計)。

四、競賽時程

- (一) 創意提案初賽：即日起至 104 年 6 月 26 日(星期五午夜 00:00 前)
以 10 頁 PPT 簡報方式呈現企劃精神和方案，上傳到活動網站完成報名。
初賽入圍名單公告：104 年 7 月 3 日(星期五中午 12:00)
- (二) 青年體驗活動：104 年 7 月 4 日至 10 月 17 日
入圍隊伍於將受邀參與淡水文化生活圈成員安排之體驗和指導活動。
- (三) 創意提案決賽：104 年 10 月 31 日(星期六)
由新北市立淡水古蹟博物館與淡水文化生活圈成員共同擔任審查委員，評

選出最優秀的團隊創意。

五、競賽獎勵(獲獎團隊作品將獲邀公開展示)

第一名：獎金 10000 元並頒發指導老師與學生獎狀。

第二名：獎金 5000 元並頒發指導老師與學生獎狀。

第三名：獎金 2000 元並頒發指導老師與學生獎狀。

佳作：頒發指導老師與學生獎狀。

六、活動辦法

「2015 淡水文化生活節-淡水文化行銷創意提案競賽」分為三個階段，分別為淡水文化行銷創意提案競賽初賽、青年體驗活動、淡水文化行銷創意提案競賽決賽等三個階段，舉辦方式如下：

【參賽資格】

- (一) 全國各高中職、大專院校及研究所學生。
- (二) 參賽同學三至六人一隊，但一人只得參加一組隊伍(可跨系或跨校組隊)。
- (三) 參賽過程中不得臨時更換成員；每隊需有指導老師。

【第一階段-2015 淡水文化生活節-淡水文化行銷創意競賽初賽】

- (一) 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04 年 6 月 26 日 (星期五午夜 00:00 前)

(1) 活動網站：<http://www.itamsui.org.tw>、<http://www.tshs.ntpc.gov.tw>

(2) 報名方式：線上報名

(3) 洽詢專線：02- 26206818 許小姐、02-26212830 分機 272 林小姐

- (二) 徵件要求：

(1) 初賽參賽作品以 PowerPoint 簡報呈現，初賽每份不含封面頁最多 10 頁，如超過將扣分。參賽作品嚴禁標明學校與指導老師姓名，以免影響比賽公平性。

(2) 作品上傳網站：<http://www.itamsui.org.tw>

- (三) 初賽入圍名單公告：104 年 7 月 3 日 (星期五中午 12:00)

- (四) 評選標準：

- (1) 資格審查由新北市立淡水古蹟博物館與淡水文化生活圈成員共同擔任審查委員，凡參賽資料不齊全或缺少者皆於篩選時進行淘汰。
- (2) 依書面審查分數，錄取 10 隊晉級決賽。晉級決賽名單與時程表將公告於競賽網站。

【第二階段-青年體驗活動】

- (一) 青年體驗活動：104 年 7 月 4 日至 10 月 17 日
- (二) 舉辦場次：場次將另行公告於活動網站。

【第三階段-2015 淡水文化生活的節-淡水文化行銷創意競賽決賽】

- (一) 對象：晉級決賽之參賽隊伍
- (二) 決賽日期：104 年 10 月 31 日(星期六)
- (三) 決賽地點和時間：(另行通知)
- (四) 繳交資料：104 年 10 月 24 日 (掛號郵戳為憑)
 - (1) 參賽作品 PowerPoint 簡報最多 20 頁、PDF 書面報告最多 15 頁，雙面(不縮印)彩色列印；請膠裝，封面僅需填寫作品名稱、參賽者姓名。
 - (2) 完整參賽資料包含
 - 報名表、親筆簽名之授權同意書各一份
 - 書面報告一式 5 份
 - 參賽作品 PPT 簡報和書面報告 PDF 檔 Email 至 aucrowncoast@gmail.com。參賽作品檔案名稱請填【決賽編號：作品名稱】(Ex:決賽編號 1：作品名稱)
 - (3) 送件地址：251 新北市淡水區大智街 37 號 1 樓 許小姐 收
- (五) 決賽規定：
 - (1) 晉級決賽之參賽隊伍，每位隊員需攜帶可證明身分之文件於規定報到時間內報到並全程出席；報到時間和地點會另行通知。
 - (2) 晉級決賽之參賽隊伍，口頭報告(10 分鐘)與回答評審提問(10 分鐘)。
 - (3) 活動議程與議事規則將另行通知。

七、評選標準

	評 分 項 目	配 分 比
第一階段 初賽	計畫可行性	50%
	創意表現	30%
	內容完整性	20%
	小計	100%
第二階段 決賽	表達能力	20%
	簡報內容	30%
	現場問答	50%
	小計	100%
總成績		100%

八、注意事項

- (一) 參賽作品應由學生自行製作，指導老師只能以指導者之身份督導學生，不能代為製作，如違規定，取消作品之參賽資格。
- (二) 所有參賽作品的資料概不歸還。
- (三) 凡參賽作品中有引用他人之著作或資料請詳細說明或註明來源。
入圍之作品，若有侵害他人之權利、非自行製作或違反政府法令，經他人檢舉並查證屬實者，主辦單位將取消作品參賽資格，並追繳其若有領得之獎金與獎狀。
- (四) 為推廣本活動，所有參賽者於報名時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供重製、出版、或於本活動相關之一切活動中發表。主辦單位並擁有將該參賽作品編製成任何形式的專輯，以營利或非營利方式推廣之權利，另立授權同意書。

2015 淡水文化生活節-淡水文化行銷創意提案競賽 決賽報名表

學校 名稱		系所		決賽編號	
指導 老師					
指導 老師 Email					
作品 名稱					
團隊 成員	姓名	手機	E-mail		
1 *聯絡人					
2					
3					
4					
5					
6					
聯絡人 地址	(郵寄指導老師與學生獎狀，如郵寄學校請加註系所名稱)				



8/2

2015 淡水文化生活節-淡水文化行銷創意提案競賽

【授權同意書】

- (一) 參賽作品應由學生自行製作，指導老師只能以指導者之身份督導學生，不能代為製作，如違規定，取消作品之參賽資格。
- (二) 所有參賽作品的資料概不歸還。
- (三) 凡參賽作品中有引用他人之著作或資料請詳細說明或註明來源。
入圍之作品，若有侵害他人之權利、非自行製作或違反政府法令，經他人檢舉並查證屬實者，主辦單位將取消作品參賽資格，並追繳其若有領得之獎金與獎狀。
- (四) 為推廣本活動，所有參賽者於報名時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供重製、出版、或於本活動相關之一切活動中發表。主辦單位並擁有將該參賽作品編製成任何形式的專輯，以營利或非營利方式推廣之權利，另立授權同意書。
- (五) 參賽者對上述各項之約定均無任何異議。

同意以上條款請簽名，如打字，旁邊亦請簽名 ※未依規定簽名者視同資格不符

團隊成員	姓名（如打字，旁邊亦請簽名）	身分證字號
1 *聯絡人		
2		
3		
4		
5		
6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